

福清市人民政府文件

融政土〔2024〕599号

福清市人民政府 关于东瀚镇莲峰村、海亮村、 佳乐村村庄规划修编的批复

东瀚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瀚政〔2024〕197号文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你镇上报的《福清市东瀚镇莲峰村村庄规划修编（2024—2035年）》《福清市东瀚镇海亮村村庄规划修编（2024—2035年）》《福清市东瀚镇佳乐村村庄规划修编（2024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村庄规划》）。现就具体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《村庄规划》确定的村庄功能定位，即莲峰村：以“生产、生活、生态”三生统一为基础，按照“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”的乡村振兴发展战略要求，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环境、促进农村全面发展为目标，以安居富民工程建设为切入点，通过新村建设、完善配套、

提升风貌，努力将莲峰村建设成为具有典型闽东山水田园风貌的宜居村；海亮村：以生态村格局、生态沿海风光以及历史非遗文化为依托，通过挖掘整合自然、人文要素，多规合一、空间管控，旨在将海亮村打造成集生态观光、海产养殖、生态宜居、文化传承为一体的乡村振兴示范村落；佳乐村：以“生产、生活、生态”三生统一为基础，按照“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”的乡村振兴发展战略要求，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环境、促进农村全面发展为目标，以安居富民工程建设为切入点，通过新村建设、完善配套、提升风貌，努力将佳乐村建设成为闽东南以滨海旅游为主导、养殖为支撑、生态宜居为目标的示范村。

二、你镇要按照《村庄规划》组织实施，强化村庄建设与管理，控制和引导村庄建设用地，支持农村产业经济发展，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。

三、要坚持保护生态、保护耕地、集约利用土地，提高土地利用效率；要从农村实际出发，尊重村民意愿，体现地方和农村特色。

四、批准后的《村庄规划》是指导村庄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，规划区内的一切建设和管理必须符合规划要求，请你镇严格执行规划，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。如需变动，必须按程序报请市人民政府批准。

特此批复

福清市人民政府
2024年12月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福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2月6日印发
